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

## 承诺函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人承诺，我公司行政责任人王军辉与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在填写资管资质条件符合《关于开展结构投资类资产管理业务的通知》及有关规定，真实披露有关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类文件用表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王军辉,是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股票投资、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基础设施投资计  
划产品创新、不动产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衍生品运用(利率

## 专业责任人职责告知书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李国安，是中国工商银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批次团队主任以上人员任职回避规定》及《保险机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专业责任人，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虚假重大遗漏、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描述。

我已知悉上述职责，将严格遵守国家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专业责任人职责，并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切实履行专业责任人职责，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

## 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 风险责任人的报告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有关  
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机构投资债券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  
通知》及有关规定，现将我公司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  
人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基本情况

（一）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基本情况

（二）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情况

（三）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评价

（四）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风险提示

（五）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六）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七）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八）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九）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一）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二）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三）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四）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五）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六）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七）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八）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十九）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二十）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履职其他事项

## 无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7年第1号：《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办法》）及《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办法》（银保监会令2017年第1号：《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办法》）及相关规定，现将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 李国安，男，49岁，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中国人寿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在职研究生。2017年3月进入中国人寿

2017.3至今，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

总监

(二) 无社会兼职情况。

二、 年度履职与勤勉尽责情况

